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llennium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147)

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之最新消息

茲提述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內容為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的公告（「二零二一年業績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之補充公告（「補充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核數師對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的同意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的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已完成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之審計工作。

二零二一年業績公告所載之數字已經得到本集團核數師長青同意，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一致。因此二零二一年業績公告中所載之全年業績保持不變。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長青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長青並無就二零二一年業績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刊載及寄發其年度報告，其中將載有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創強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歷先生及周創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玩樟先生、汪滌東先生及文偉麟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保留於 GEM 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由刊登當日起計最少保留七日，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pgroup.hk)。